

公 告

即日起，「**確診民眾**」可由以下 3 種方式取得「**確診者居隔通知書**」：

1. 收到**簡訊填報**「**COVID-19 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系統**」，主動回報同住親友密切接觸者資料。
2. 若**確診**未收到簡訊者，可由**健保快易通**導向「**COVID-19 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系統**」，主動回報相關資料。
3. 「**COVID-19 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系統**」可掃下方 QR_Code 填寫。



備註：

此份表單提交後，若有錯誤需修改，您可再點選原回報網址修改，僅有 1 次修改機會，且必須於填報 24 小時內執行修改，若超過填報 24 小時時限，系統將自動關閉權限無法再修改，請您於送出資料前謹慎確認手機等資料正確性。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
111 年 5 月 18 日